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80)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	128,964	154,864
其他收益		46	1,227
其他虧損淨額		(346)	(33)
已售存貨成本	4(b)	(29,662)	(35,380)
員工成本	4(a)	(27,943)	(35,117)
折舊及攤銷		(12,581)	(7,226)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50,290)	(42,199)
有償合同撥備	4(b)	(6,479)	-
廣告及營銷開支		(6,784)	(7,032)
其他經營開支		(21,954)	(26,272)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27,029)	2,832
所得稅抵免/(開支)	5	1,047	(2,936)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25,982)	(104)
每股虧損	6		
基本及攤薄		(8.3)仙	(0.1)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42,466	55,302
無形資產		—	—
遞延稅項資產		2,393	1,366
		<u>44,859</u>	<u>56,668</u>
流動資產			
存貨		3,340	3,3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7,267	38,078
應收關聯方款項		2,160	2,160
可收回即期稅項		1,867	1,657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47	7,036
銀行存款及現金		89,604	98,162
		<u>128,785</u>	<u>150,43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u>32,109</u>	<u>40,556</u>
流動資產淨值		<u>96,676</u>	<u>109,876</u>
資產淨值		<u>141,535</u>	<u>166,54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3,150	3,140
儲備		138,385	163,404
權益總額		<u>141,535</u>	<u>166,544</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本)(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會所式娛樂業務。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名稱由Magnum Entertain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2 合規聲明

載於本公告之綜合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惟綜合年度業績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本集團於呈列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因此等準則變化而出現重大變動。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經營會所式娛樂業務。

收益指銷售飲品及煙草產品的已收或應收款項、會所經營收益(包括入場費、衣帽間費用及活動租金收入)及贊助收入。

本集團的顧客人數眾多，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個別顧客進行的交易金額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a)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036	1,356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67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6,907	33,082
	<u>27,943</u>	<u>35,117</u>
(b)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	121
折舊	12,581	7,105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517	605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788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1,418	1,325
— 非審核服務	52	388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付款—物業租金	44,516	36,893
已售存貨成本	29,662	35,380
有償合同撥備*	6,479	-

[#]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包括與員工成本相關的679,000港元，亦計入附註4(a)獨立披露的數額內。

* 鑒於表現未如理想，Beijing Club及DIZZI已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結業。已就該兩間會所的有償租賃合同作出撥備6,479,000港元並於年內悉數動用。

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年度撥備	-	2,488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0)	(169)
	<u>(20)</u>	<u>2,319</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1,027)	617
	<u>(1,047)</u>	<u>2,936</u>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持續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二零一五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以往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該等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6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虧損25,98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14,905,000股（二零一五年：312,667,000股）計算所得，而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的已發行普通股	314,002	312,600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u>903</u>	<u>67</u>
於年末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4,905</u>	<u>312,667</u>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計算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具、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27,889	48,912	76,801
添置	91	-	91
處置	(3,080)	(5,264)	(8,344)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24,900</u>	<u>43,648</u>	<u>68,548</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1,602	9,897	21,499
年內開支	5,130	7,451	12,581
處置時撇減	(2,734)	(5,264)	(7,998)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13,998</u>	<u>12,084</u>	<u>26,082</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902</u>	<u>31,564</u>	<u>42,466</u>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15,690	13,963	29,653
添置	12,224	34,981	47,205
處置	(25)	(32)	(57)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27,889</u>	<u>48,912</u>	<u>76,801</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8,169	6,249	14,418
年內開支	3,441	3,664	7,105
處置時撇減	(8)	(16)	(24)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11,602</u>	<u>9,897</u>	<u>21,499</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16,287</u>	<u>39,015</u>	<u>55,302</u>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86	98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	<u>26,981</u>	<u>37,090</u>
	<u>27,267</u>	<u>38,078</u>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個別或共同均未被視為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本集團預期將於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額為12,10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448,000港元)，其主要指本集團會所的租金按金。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286	919
超過2個月	<u>-</u>	<u>69</u>
	<u>286</u>	<u>988</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來自金融機構的信用卡銷售應收款項，該等款項既無過期，亦無減值。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07	2,2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064	27,158
預收款項	6,638	11,143
	<u>32,109</u>	<u>40,556</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預收款項是指就本集團運作的會籍計劃而向顧客收取的預付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u>2,407</u>	<u>2,255</u>

10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u>	<u>100,000</u>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314,002	3,140	312,600	3,12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附註(i))	<u>982</u>	<u>10</u>	<u>1,402</u>	<u>14</u>
於年末	<u>314,984</u>	<u>3,150</u>	<u>314,002</u>	<u>3,140</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以每股一票進行表決。就本公司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地位同等。

附註：

(i)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獲行使以認購本公司982,000股(二零一五年：1,402,000股)普通股，代價為97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88,000港元)，其中1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000港元)計入股本，餘下96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74,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31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55,000港元)由以股份支付的酬金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ii) 於報告期末未屆滿及未行使購股權的條款

行使期	行使價	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0.99 港元	-	<u>1,282,000</u>

每份購股權的持有人可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餘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註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現時擁有及經營Magnum Club及Zentral(「會所」)。為了優化本集團的業務，並集中資源於本集團其他會所，以提高盈利能力，Beijing Club及DIZZI已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及十月關閉。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會所式娛樂業務以保持市場競爭力，並根據市場情況調整其業務經營和提高其經營業績。本集團運用在蘭桂坊一帶已建立的影響力，將繼續驅動其鞏固會所式娛樂業務在香港的先驅地位，並將保持警惕，尋求增長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29.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4.9百萬港元下跌約16.7%。收益下跌主要由於經濟狀況之波動令消費市場氣氛持續轉差及會所式娛樂行業的強烈競爭。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工資、酌情花紅、會籍佣金、分配予員工來自顧客的小費及其他福利，其中包括退休福利成本及應支付予長期員工及兼職員工的其他津貼及福利。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5.1百萬港元減少約20.5%或7.2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9百萬港元。有關降幅主要由於Beijing Club及DIZZI的關閉而減少員工所致。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包括會所及本集團總部的經營租賃租金。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2.2百萬港元增加約19.2%或8.1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0.3百萬港元。有關升幅主要由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開幕的Zentral的租金開支的全年影響。

廣告及營銷開支

廣告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例如邀請國際級唱片騎師在我們會所獻技的費用。廣告及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0百萬港元減少約2.9%或0.2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8百萬港元。有關跌幅主要由於會所推廣活動減少所致。

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虧損約為26.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虧損約為0.1百萬港元。虧損淨額主要由於(i)收益下跌，主要由於經濟狀況之波動令消費市場氣氛持續轉差及會所式娛樂行業的強烈競爭；(ii)Beijing Club因還完工程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起關閉，而該段期間直到二零一六年二月租約完結日止，而該期間並無任何免租期；及(iii)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開幕的Zentral的營運及租金開支之全年影響。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128.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0.4百萬港元)及約32.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6百萬港元)，而流動比率約為4.0倍(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7倍)。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約為89.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8.2百萬港元)。銀行存款及現金減少主要由於Zentral的經營成本及於Beijing Club的還完工程成本。本集團預期於可見將來透過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本公司可能不時認為恰當之其他融資方式撥付其資本開支、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借款(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約為141.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6.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借款、債務證券或其他資本工具。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保證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透過維持權益及債務平衡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4.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0百萬港元)。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擬深入審視適合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包括通過於貿易、物業管理、醫療大健康、互聯網資訊技術和其他新型產業等不同業務領域探尋不同的業務及投資機會(可能或可能不包括本集團進行的任何資產及/或業務收購或出售)，擴大本集團的收益流的可行性，並將考慮所有其他方案。任何相關計劃須待董事會審核及批准並適時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

外匯風險

董事相信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幣風險極小，原因是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153名(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67名)僱員。本集團向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包括購股權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酌情花紅。

展望

本集團預計宏觀經濟環境在未來一年將充滿挑戰性，因此香港的會所式娛樂業務市場仍然難以持樂觀態度。有鑑於此，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嚴控成本和提高顧客體驗以吸引更多會所客人的措施，來維持本集團在香港會所式娛樂業務的先驅地位。

此外，為迎接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本集團將妥善運用現有資源和控股股東在中國的業務網路，繼續物色投資機會。

在平衡投資風險的原則下，本集團將不排除優先尋求貿易、物業管理、醫療大健康、互聯網資訊技術和其他新型產業的投資機會。本集團預期這些投資機會能增加本集團收入來源，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穩定的現金流並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之招股章程)後，扣除上市相關開支)為約105.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使用約24.5百萬港元作Zentral的裝修、其他開業成本及額外營運資金以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預期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將按照本公司招股章程「未來計劃、上市原因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用途撥用。本集團持有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存款方式存於香港持牌金融機構。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個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鮑小豐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潘昭國先生及婁愛東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告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金額作比較，並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進行之工作屬有限度，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委聘保證，因此核數師不會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uxint.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並於上述網站內登載年報。

承董事會命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江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江先生、陳漢淇先生、陳華娟女士及沈國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鮑小豐先生及婁愛東女士。